

**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**  
**辦理校園關懷動物競賽活動計畫**

**「寵愛你我牠—讓牠有個家」微電影競賽計畫**

壹、目的：

- 一、推廣愛護校園動物，發展多元生命教育，建立關懷友善校園。
- 二、發展創意教學設計，提升科技運用能力，落實資訊融入教學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參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（教師專業碩士學位學程）

肆、活動辦法：

- 一、參加對象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（包括本署所轄國、私立高中職暨全國各縣、市立高中職校），**以學校為組隊單位。每校限一隊**，每隊參賽學生以 20 人為限，鼓勵每縣市至少一隊參加。

二、作品規定：

Word 檔請至網站下載 <https://reurl.cc/r0vp4>

(一) 作品主題：「寵愛你我牠—讓牠有個家」

當動物流連或進出校園，牠們是校園的景觀？過客？還是成員？你和我與牠們之間發生過什麼溫馨、有趣或難忘的故事？如何尊重生命、愛護動物，讓牠們感受到愛與歸屬感？如何為牠們打造幸福的家園呢？歡迎記錄、分享你和我與「牠們」的故事吧！

(二) 題目請自訂，動物類別限脊椎動物，內容不得違反善良風俗。（禁止繳交動畫影片）。

(三) 影片須含片頭（影片名稱、縣市及學校全銜）、片尾（執行團隊），影片中需含聲音，對白、中英字幕（中文一律使用繁體中文）。

(四) 上傳 YouTube 影片名稱：「國教署\_寵愛你我牠·讓牠有個家\_微電影競賽\_作品名稱」。

(五) YouTube 影片說明：說明文字 200 字以內，能簡潔明瞭，充

分表現影片主題及特色為佳。

(六) YouTube 隱私設定：影片隱私設定為「不公開的影片」。

(七) 影片長度：以 5 至 7 分鐘為限。

(八) 影片解析度及格式：至少為 HD 1920(W)×1080(H)以上，以可支援上傳 YouTube 的檔案格式為主(MP4、AVI、MPG、MOV 等)。

(九) 參賽者須保留 mp4 格式之原始檔案，提供主辦單位進行宣傳使用。

三、 作品交件日期：自 108 年 08 月 01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8 時起至 08 月 30 日（星期五）17 時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四、 作品繳交方式：

(一) E-mail：含報名表（如附件 1）、作品授權同意書（如附件 2，列印簽名後請附掃描檔）。

請將檔案寄至 [tsnghuikuan@mail.ntcu.edu.tw](mailto:tsnghuikuan@mail.ntcu.edu.tw)

E-mail 主旨：「微電影競賽\_縣市與學校(全銜)\_作品名稱」

(二) 將影片上傳至 YouTube，並將影片連結貼到報名表「YouTube 影片連結」欄位。

(三) 報名資料欠完整或影片無法觀看，承辦單位將通知參賽者於期限內補繳，未於期限內補齊者以棄權論。

五、 獎勵方式：

| 獎項       | 獎盃              | 獎品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第一名      | 得獎學校：<br>頒發獎盃乙座 | 指導老師：頒發獎狀乙紙           |
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 得獎學生：頒發獎狀乙紙及 20,000 元 |
| 第二名      | 得獎學校：<br>頒發獎盃乙座 | 指導老師：頒發獎狀乙紙           |
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 得獎學生：頒發獎狀乙紙及 15,000 元 |
| 第三名      | 得獎學校：<br>頒發獎盃乙座 | 指導老師：頒發獎狀乙紙           |
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 得獎學生：頒發獎狀乙紙及 10,000 元 |
| 佳作（5 名）  | 得獎學校：<br>頒發獎盃乙座 | 指導老師：頒發獎狀乙紙           |
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 得獎學生：頒發獎狀乙紙及 5,000 元  |
| 人氣獎(2 名) | 得獎學校：           | 指導老師：頒發獎狀乙紙           |

| 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 | 頒發獎盃乙座 | 得獎學生：頒發獎狀乙紙及 2,500 元 |
|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
註：初審後公佈入圍名單，將於 Facebook 公告網路投票方式，選出 2 名人氣獎 (FB：<https://reurl.cc/Em19v>)。

#### 六、評審方式：

(一)聘請生命教育、影像傳播等方面之學者、專家組成評審小組，秉公平、公正原則進行評審。

(二)評審標準：(如附件 3)

1、主題切合：30%

2、劇情內容：30%

3、拍攝技巧：20%

4、創意表現：20%

七、頒獎典禮暨成果發表會：暫定 108 年 11 月 22 日(星期五)，地點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音樂廳舉行。

八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另行修正補充之，請密切注意

Facebook 粉絲頁 <https://reurl.cc/Em19v>

#### 伍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一、參賽作品須為參賽者之原創、未曾參加任何公開比賽或展出、未曾公開發表、未曾出版或商品化，以及未曾有任何相關授權行為，且不得有抄襲、翻譯、改作、侵害智慧財產權等違法侵權情形。若有使用他人之圖案、文稿、肖像或音樂，並涉及相關著作財產權時，須合法取得授權同意等證明文件。若抵觸任何有關著作權之法令，一切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承擔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。

二、參賽者均需簽署作品授權同意書，若為團隊參賽則需全體簽署。參賽作品著作權為主辦單位所有，主辦單位有權將作品匯集成冊，製成光碟，或放置公開網路平台。

三、獲獎學校之參賽者須參加頒獎典禮暨成果發表首映會，發表影片拍攝構想及得獎感言，由主辦單位行文學校准予指導老師及學生公假出席，出席所需交通費及學生保費由承辦單位補助，每校

補助上限 15,000 元，請檢據依實核銷，詳細辦法將另行公告。

四、入圍參賽者須繳交 mp4 格式之影片原始檔案，提供主辦單位進行宣傳使用，所有參賽作品一經遞交，概不發還。

陸、評選結果公告於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網站，以及 Facebook（僅公佈入圍名單，待頒獎典禮當日才公佈名次），承辦單位將另行聯繫得獎學校之隊伍。

柒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另行修正補充之。

捌、活動聯絡人：莊小姐

聯繫電話：(04)2218-8232

（洽詢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8:30-12:00；13:30-17:00）

電子郵件：tsnghuikuan@mail.ntcu.edu.tw。

| 教 育 部 國 民 及 學 前 教 育 署<br>辦 理 校 園 關 懷 動 物 競 賽 活 動 計 畫<br>「 寵 愛 你 我 牠 — 讓 牠 有 個 家 」 微 電 影 競 賽 報 名 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縣市與學校<br>(全銜)   | ○○○市(縣)○○○○○○學校 |     |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作品名稱  | 中文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  | 英文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指導老師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聯絡電話/手機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電 郵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隊長(學生)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聯絡電話/手機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電 郵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聯絡地址<br>(含郵遞區號)   | □□□-□□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YouTube<br>影片連結 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編 劇 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導 演 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隊 員   | 科別/年級           | 姓 名 | 隊 員     | 科別/年級 | 姓 名             |
| 1 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2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3 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4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5 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6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7 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8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9 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10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11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12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13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14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15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16      |       | (表格不足者<br>自行延伸) |
| 作品簡介：(說明文字 200 字以內，能簡潔明瞭，充分表現影片主題及特色為佳。)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| 作品版權與製作聲明：<br>本人報名參加之作品，確屬為本人之作品並擁有版權，作品若有使用他人作品、資料、肖像或音樂之部份均已合法取得版權所有者之授權，並無抄襲剽竊之情事。日後若有涉及作品版權之糾紛，本人願負法律之責任，並退回獎金、獎盃、獎狀。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

**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**  
**辦理校園關懷動物競賽活動計畫**

附件 2

**「寵愛你我牠—讓牠有個家」微電影競賽作品授權同意書**

創作者、導演及全體參賽人（以下簡稱授權人）報名參加【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校園關懷動物競賽活動計畫「寵愛你我牠—讓牠有個家」微電影競賽】，保證影音作品係出於本人團隊之原始創作，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，且有權為本同意書之下列授權：

- 一、授權人同意無償授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，將影像創作作品重製、改作、編輯（包括不限於光碟片型式、改作各種語版、加印中英文字幕等）或部分剪輯。
- 二、授權影片供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不限地域、次數、時間作非營利性公開上映、公開傳輸、公開展示、公開推廣之權利，不另予通知或致酬。
- 三、授權人同意無償提供作品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永久典藏，並基於推廣原則出版及公開放映之用。

此致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編 劇（簽名）：

（作品為二人以上之共同創作，由全體創作者簽署）

導 演（簽名）：

（作品為二人以上之共同導演，由全體導演簽署）

參賽者（全體參賽者簽名）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